

普定縣糧食志

一九一四——一九九零



普定縣糧食志編纂委員會編

普定县粮食志

普定县粮食志编纂委员会编

普定县粮食志编纂委员会

主任：章元凤
副主任：黄大贵 沈 锐
委员：周家鹏 郭国华 刘永华
张厚平 冷文华 郑太和
郭桂梁

普定县粮食志编辑组

主编：沈 锐
副主编：周家鹏
编辑：郭国华 刘永华 张厚平
冷文华 郑太和 郭桂梁

摄影：吕庆丰 罗建敏
封面设计：周家鹏
校对：沈 锐 周家鹏

普定县粮食志编纂委员会

主任：章元凤
副主任：黄大贵 沈 锐
委员：周家鹏 郭国华 刘永华
张厚平 冷文华 郑太和
郭桂梁

普定县粮食志编辑组

主编：沈 锐
副主编：周家鹏
编辑：郭国华 刘永华 张厚平
冷文华 郑太和 郭桂梁

摄影：吕庆丰 罗建敏
封面设计：周家鹏
校对：沈 锐 周家鹏

普定县粮食局办公楼





普定县粮食志编纂委员会

前排左起：章元凤 郭桂梁 郭国华 冷文华 张厚平

后排左起：周家鹏 郑太和 刘永华 沈锐 黄大贵



普定县粮食局全体人员

普定县粮食志审稿会议



历届部份正副局长参加审稿

前排左起：徐殿良 韩金玉 谢辉章 陈顺其 石自乾 朱翼清
后排左起：秦文江 张世福 章元凤 黄大贵 沈锐



参加审稿的县志办人员

左起：高励 黄万星 皮家祥 杨兴荣 许迪梅

普定县副县长罗成英



安顺行署粮食局长苴汝昌



县党史办主任余俊宽



原副局长韩金玉



原副局长徐殿良

离休局长谢辉章



原副局长朱翼清



原副局长张世福



原副局长曹作勤



参加审稿会的部份股室及企业领导人

普定县粮食志定稿会议



局长章元凤



县志办副主任黄万星



副局长黄大贵



沈军锐

序

《普定县粮食志》的编纂工作，在中共普定县委，县人民政府的领导下，在县志办全体同志的帮助下，经过修志组全体同志的认真努力，以忠于史实，秉笔直书的态度，几易其稿，终于完成了这一光荣而艰巨的任务。

粮食志重点记述了普定县自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以来，粮食工作在保障人民生活以及社会主义经济建设方面所取得的不容抹煞的成绩，同时也记述了不容忽视的挫折和失误。在漫长的历史长河中反映粮食工作的客观规律，其意义是及其深远的。

普定县是一个农业县，又是一个贫困县。建国四十年来，围绕如何做好粮食工作，为促进普定县工农业生产发展和城乡人民生活的提高，全县广大粮食干部、职工在购销调加和计划、财务等各个业务环节奋力工作，正确地贯彻执行了中央在各个时期有关粮食工作的各项方针政策。在长达三十多年的粮油统购统销政策执行中，为普定社会主义建设事业的发展，人民生活的安定作出了积极的贡献，体现了社会主义制度的优越性。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中国发生了伟大的历史转折。中央关于农村经济体制改革的实施，调动了广大农民的生产积极性，粮油产量大幅度提高。普定县粮食产量，1984年达6794.5万公斤。1988—1990年，小麦产量连续增产，得到国务院嘉奖。1990年，油菜籽产量达800万公斤以上，突破了历史最高记录。但由于人口的增长，人均粮食占有量还未超过300公斤。为了保障农民的利益，1985年，中央将统购政策改为合同订购，普定县执行贵州省计

划定购政策后，全县粮食收购以历年的 1000 万公斤左右降到 700 万公斤，基本自求平衡，略有调入。各级党委、政府加强了对粮食工作的领导，粮食部门转变了经营观念。在流通领域环节，除努力完成国家指令性计划外，充分发挥主渠道作用，开展了“一业为主，多种经营”，积极参与市场竞争，取得了良好的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增强了企业的活力，锻炼了职工的才能，为进一步深化改革奠定了基础。

多年的实践证明，“发展经济，保障供给，为生产服务，为人民生活服务”。没有主渠道不稳，保证任何情况下粮食供应的重大责任，只有国营粮食部门才能承担，随着经济体制改革的不断深入，在新形势下如何保持和发挥国营粮食企业的主渠道作用，怎样开拓粮食工作的新局面，转换经营机制，搞活粮油企业，学会在商品经济的海洋中游泳。粮食志中翔实的历史资料，经验和教训将为我们和后人提供借鉴。

《普定县粮食志》的编辑出版，凝集了全体修志人员的心血和智慧。他们查阅了大量的档案资料，记录了几千张卡片，调查访问了许多在粮食部门工作过的老同志，搜集了许多很有价值的史实资料。详今略古，完成了编写任务。由于编写人员水平有限，书中难免存在缺点或错误，不足之处，望广大读者批评赐教。

章元凤

1992 年 4 月 20 日

凡 例

一、本志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为指导，以中国共产党中央委员会《关于建国以来党的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和中国共产党第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的路线、方针、政策为准绳，运用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理论武器，实事求是地记述本县粮食工作的历史和现状。

二、本志详今略古。上限自民国三年（公元1914年），对需溯源事物则上溯。下限至1990年底。附录照片超下限到1992年。

三、本志以文为主，辅以表、图、照片。用规范语体文记述。

四、本志按粮食工作业务性质分类。横排。全志共十三章四十六节七十一目。纵述纪年历史和现状的演变。

五、文体。概述有叙有议，叙议结合。大事记按年体和记事本末体相结合。正文章节均用记叙文体，只记史实，不作评述，寓观点于史料记述之中。

六、历史纪年。解放前用旧纪年，夹注公元纪年，解放后一律用公元纪年。所称解放后系指1949年11月22日普定解放以后。

纪年数据除第十二章计划统计使用粮食年度（当年4月1日至次年3月31日）外，所有章节均使用日历年度。

七、谓称。政区及机关，均使用当时设置的机构名称。对历史演变的地名，夹注今名。

八、数字书写。凡表示数量的，一律用阿拉伯数字，对表述性数字则用汉字。

百分比用阿拉伯数字，百分符号用%表示。

旧纪年的年月日用汉字，公元纪年的年月日用阿拉伯数字。

九、计量、货币。

计量、衡器，解放前计量单位按石、斗、升、合、市斤。解放后按公制单位：公斤、吨。

货币：1949年11月至1954年4月，人民币单位为万元，1954年4月以后，把万元改为1元，即今之货币单位。

概 述

普定县始建于元泰定五年（公元1368年），隶普定路。明洪武十五年置普定卫，隶安顺州。明正统三年隶贵州都司。明崇祯三年，置定南守禦千户所，隶贵州宣慰司，清康熙十一年，改卫置县。从元到清，治所设在今安顺，与府同城治理。民国三年（公元1914年）移置定南。

普定县位于贵州省中部，有黔之腹之称。全境最高海拔1846米，最低1042米。年平均气温15℃。面积1085.38平方公里，属高原丘陵和高原山地地带。主要公路连接安顺和织金，区乡公路畅通。南部边沿有滇黔铁路通过。中部峡谷盆地三岔河自马场、坪上、补郎向东流入平坝县境，境内8区30个乡镇。有汉、苗、布依、仡佬等多民族杂居。1990年底，全县总人口345052人。耕地面积277788亩。其中水田114272亩，旱地163316亩。主要粮食作物有稻谷、玉米、小麦、薯类，油料作物有菜籽、桐籽。

田赋溯源、始于“禹贡”，谓之“什一之税”。唐德宗建宗元年，推行“两税法”，北宋时，实施“募役法”，明世宗穷奢极欲，赋入不能充岁之本，采用了张居正的“一条鞭法”。清代沿袭明制，康熙把丁银（人头税）摊入田亩计征。雍正以后，增加了马馆银、岁用银、灰瓦银、丁差银、田租银、火耗，乾隆时期的平余，道光年间的漕折，光绪年间的米耗、耗羨等附加税额。

民国时期，普定农村的田土税统称田赋。民国三十年以前，田赋征银，以后改征实物。由于战争频仍，社会动荡，国民政府

为充实军需，维持政权，每年向农民征收公粮和附加县粮外，还向农民购借大批军粮。每遇灾荒，政府征收少有减免，农民纳粮以后，所余无几，负担沉重。

普定解放时，年人均粮食占有量仅有75公斤。当时土匪猖獗，到处抢粮，人民政权面临严峻的粮食形势，为保证军政需要，组成武工队开展剿匪征粮，并建立粮食经营组经营粮食，稳定了人心。

1951年，粮食征收实行查田评产，依率计征，依法减免的合理负担政策，暂缓了粮食紧张状况。

1952年，农村实行土地改革以后，为发展农业生产，解决粮食问题，开展了农业集体化运动，同时将粮食商品逐步纳入国家计划经济轨道。粮食部门具有政企合一的特点。

1953年实行粮食统购统销，粮食购销价格实行统一领导，计划管理。普定县统一安排公余粮任务，对城镇居民实行以人定量，农村实行评缺定销。

1955年，普定县在农村实行粮食定产、定购、定销。产、购一定三年不变，增产不增购。定销一年一评。粮食“三定”以后，农民粮食负担趋于合理；促进了农业生产的发展，巩固了粮食统购统销的成果。

1958—1962年，由于指导思想错误，掀起了大跃进高潮，普定农村刮起了严重的共产风、一平二调风、浮夸风、强迫命令风、瞎指挥风，农村办起集体公共食堂，吃饭不要钱。在大跃进的冲击下，普定县农村各级组织虚报浮夸产量，形成高估产，高征购，接着对农村实行粮食大返销。大跃进违背事物发展的客观规律，使粮食工作困扰，产生了不幸后果。

1962—1965年，中共普定县委、县人民政府认真总结了左倾急躁冒进的教训，纠正了“五风”错误，粮食征购进行了调整，

坚持了一定三年不变的政策，农业生产又稳步发展。

1966—1970年“文化大革命”动乱，普定县广大农民坚定社会主义信念，完成了国家公余粮任务。

1972年，普定县认真执行统一征购，统一销售，统一调拨，统一库存管理制度，对农村缺粮做好评缺供应，安排好缺粮农民生活，解决了贫困地区之间的余缺调剂。

1973年到1976年，普定县改变了同一生产队又购又销的失误。对农村实行增产增购，重灾减购，坚持不购过头粮，让农民休养生息，发展生产。

1978年—1984年，农村实行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农民生产积极性高涨，社会储粮增多，城乡粮油商品繁荣，农贸市场活跃。1984年农业产量创历史最好水平。

1985年，普定县取消粮食统购，改为合同订购后，征购任务难于完成。

1987年，为保证国家充裕的粮食库存，普定县又将合同订购改为国家订购，完成了征购任务。

1988年，城市经济改革不断深入，粮食部门机制的转变，形成了以粮食部门为主渠道的多种经济并存的格局。市场竞争激烈。由于商品经济的过热，普定县粮食库存紧张，粮价暴涨，经过治理整顿，粮油工作在稳定粮价，保障供给方面，仍取得好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四十年来，为做好粮食工作，保障供给，党和政府根据各个时期经济发展状况，慎重地调整粮油购销价格，从1961年起，为增加农民收入，使购价大于销价，形成政策性亏损。到1990年底止，国家直接拨补普定县的亏损总额达1227万元，粮油加价款1539万元，提价补贴418万元。对国家经济建设，社会安定和扶持农业生产，稳定市场物价起了重要